

# 企业监管报告

## 导言

星展集团认为卓越的企业监管制度是机构有效管理的基础。来自不同领域和高资历的董事部成员，再加上阅历与经验丰富的管理队伍，促进了企业的公正、透明与责任感。我们深信良好的企业监管制度不单只是透明、及时和财务的完整披露，而且也必须展示全部决策与结构范畴，从董事部的组成、结构和决策能力到风险管理监控和向组织灌输正确的企业文化。我们对为改善新加坡的企业监管水平而在2005年完成的两项主要业界方案，表示欢迎。

新加坡企业披露与监管理事会在2005年颁布的企业监管准则，为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制定了企业监管基准。这些上市公司必须按照监管准则的建议，阐明其企业监管措施，并解释背离准则的原因。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也在2005年颁布新的企业监管条规和银行业指导原则。新加坡的银行最迟必须在2007年遵守金管局的条规。

星展集团已在金管局新法规2007年正式生效之前采取措施，在适当之处遵守金管局以及企业披露与监管理事会的准则。

## 董事部事项

### 董事部成员

以目前星展集团的规模和业务范围，现有的董事部由12名成员组成是恰当的。

### 董事部成员的委任及独立性

根据我们的内部政策，董事部成员的任期最多是三个两年任期。但在提名委员会认为适当的情况下，董事任期可以延长，并由董事部批准。董事在期满卸任后的轮替或任何重新被推选，则由股东在常年股东大会上批准。董事轮替退休，任何董事期满卸任后想重新再被推选，则由股东在常年股东大会上批准。

提名委员会检讨和推举所有董事的任职。新人选的资格与经验，是在提委会参照法定条规和公司章程所阐明的准则之后，评定新人选是否适当、具备潜能以及能为星展集团作出贡献。提委会也确保所推选的董事，无论是来自私人业界或公共部门，都各具不同专长与经验，以便管理层能够从他们那里，获得真知灼见、专业知识以及不同观点。目前的董事部成员，是从银行业领域内外，各个部门中挑选出来的业界翘楚。其中有五名董事(Andrew Buxton先生，戴国良先生，梁振英先生，Narayana Murthy先生和John Ross先生)不是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

星展集团重视董事部和高级管理层的继任问题，并谨慎处理继任计划。丹那巴南先生为集团提供了七年的卓越服务后，于2005年底卸下主席职务，由许文辉先生接任。

提委会是根据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的条规和监管准则所阐明的标准，来评估董事的独立性。提委会认为，只要董事与大股东或高级管理层没有关系，以及与星展集团属下任何公司没有显著的商业关系，他就是独立董事。

提委会认为，七名董事——洪光华先生，Andrew Buxton先生，吴玉麟先生，梁振英先生，Narayana Murthy先生，John Ross先生和王玉强先生，属于独立董事。

洪先生，Buxton先生，吴先生，梁先生，Murthy先生和王玉强先生也在其他公司出任董事。这些公司与星展集团有商业往来。不过，提委会在评估了彼此商业关系的性质和范畴后，确定不会影响这些董事的独立性。洪先生，Buxton先生，吴先生，梁先生，Murthy先生和王玉强先生也在与淡马锡控股有联系的公司出任董事。淡马锡控股是星展集团的主要股东。不过，他们的职务都属于非执行性质，也没有参与这些公司的日常运作。因此，提委会确定，尽管他们也是这些公司的董事，但并不会影响他们的独立性。Ross先生并没有在任何与星展集团有业务往来的公司出任董事，他也不是任何与淡马锡控股有联系的公司的董事。

提委会根据金融管理局条规，认为其他五位董事(戴国良先生，黄钢城先生，许文辉先生，柯宗盛先生和王文辉先生)属于非独立董事。戴先生和黄先生是执行董事。许先生和柯先生则是淡马锡控股的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是新加坡政府的高级公务员，而新加坡政府拥有淡马锡控股。

### 主席与执行总裁

星展集团已在新的监管准则要求实行前，将主席和执行总裁的职务分开。董事部已正式制定主席和执行总裁的职责。

主席掌管并领导董事部监督管理层。他主持讨论提呈给董事部的议题，并确保成员积极和广泛讨论这些议题，以及引导董事部作出正确决定。董事部成员可以自由地和管理层人员沟通，反之亦然。星展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受邀出席所有的董事部会议。在常年股东大会和其他的讨论会上，主席在推动股东、董事部和管理层进行建设性对话时，扮演了关键性角色；在股东大会上对股东的提问和所关切议题，都加以适当处理及回覆。

执行总裁监督实行集团的企业和商业策略，以及对集团的日常管理负责。

## 企业监管报告

### 董事部操行与责任

董事部有责任为星展集团设定策略远景、业务方向和长期目标。

董事部也负责挑选和委任重要的高级执行人员，并确保继任计划能落实，以便为突发事故作好准备及协助管理层顺利接班。

必须经由董事部批准的事项包括：集团的年度预算及策略性三年计划、集团的策略性收购与撤资计划、任何募款活动，集团的风险监控架构与所能承受的风险程度，以及会影响集团声誉的任何重大决策。

董事部强调专业、廉正与诚实对银行的形象和声誉至关重要。星展

集团所有雇员必须坚守在星展集团雇员行为准则中所阐明的这些核心价值与原则，并由内部与同行约束星展集团雇员的所有行为。

### 董事部会议

董事部每年召开五次定期会议。这些会议包括检讨财务表现、商业计划、具潜能的策略性收购或联盟计划、须由董事部批准或关注的重要策略或营运事项以及由其他董事部委员会处理的事务。除了定期会议，董事部在必要时也会召开特别会议。

当董事部成员因紧急事务而无法亲自出席会议时，他可以参与电话或视像会议。对较不紧要的事项，董事部则可通过传阅书面决议方式批准。

### 董事部和委员会会议出席次数表

董事部成员	审计委员会会议		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执行委员会会议		董事部信贷委员会会议		董事部策略与规划委员会会议		提名委员会会议		计酬委员会会议			
	(董事部)		(审委会)		(险委会)		(执委会)**		(信委会)**		(策委会)**		(酬委会)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丹那巴南 (2005年 12月31日卸任)	5	5	-	-	-	-	3	3	4	3	2	2	1	1	5	5
戴国良	5	5	-	-	-	-	3	3	4	2	2	2	-	-	-	-
黄钢城	5	5	-	-	-	-	3	2	4	4	2	2	-	-	-	-
陈天立 (2005年 4月29日卸任)	2	2	3	3	2	-	2	2	-	-	-	-	-	-	-	-
霍兆华 (2005年 4月29日卸任)	2	2	-	-	2	2	2	1	-	-	-	-	-	-	3	3
Gail Fosler (2005年 4月29日卸任)	2	2	-	-	-	-	-	-	-	-	-	-	-	-	-	-
洪光华 (受委任: 2005年 3月21日(董事部), 2005年4月29日 (提委会), 2005年7月14日 (审委会及险委会))	4	4	2	2	2	2	-	-	-	-	-	-	1	1	-	-
吴玉麟 (受委任: 2005年 7月14日(酬委会), 2005年7月29日 (信委会及策委会))	5	4	5	5	-	-	3	1	4	4	2	2	-	-	2	2

@ 会议召开的次数是当董事还是董事部成员和／或相关委员会成员

\*\* 执行委员会在2005年7月29日解散，并重新组成两个新的委员会，以便董事部将责任集中在两个主要领域。这两个新委员会是：董事部信贷委员会和董事部策略与规划委员会。

## 企业监管报告

### 董事部和委员会会议出席次数表(续上页)

董事部成员	董事部会议 (董事部)	审计 委员会 会议 (审委会)		董事部 风险管理 委员会 会议 (险委会)		执行 委员会 会议 (执委会)**		董事部 信贷委员会 会议 (信委会)**		董事部 策略与规划 委员会 会议 (策委会)**		提名 委员会 会议 (提委会)		计酬 委员会 会议 (酬委会)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会议次数	召开@ 出席		
许文辉 (受委任: 2005年 6月15日(董事部), 2005年7月14日 (险委会及酬委会), 2005年7月29日 (信委会及策委会), 2005年12月6日 (提委会))		3	2	-	-	2	1	-	-	4	2	2	1	-	-	2	1
柯宗盛 (受委任: 2005年 7月14日(酬委会))		5	5	-	-	4	4	3	3	4	3	2	2	-	-	2	2
梁振英		5	5	-	-	-	-	-	-	-	-	-	-	1	1	5	5
Narayana Murthy (受委任: 2005年 4月29日(提委会), 2005年7月14日 (酬委会))		5	5	-	-	-	-	-	-	-	-	-	-	1	1	2	2
王文辉		5	4	5	3	4	3	-	-	-	-	-	-	-	-	-	-
John Ross		5	4	-	-	4	4	-	-	-	-	-	-	-	-	-	-
邓立平 (2005年 4月29日卸任)		2	2	-	-	-	-	-	-	-	-	-	-	-	-	3	3
王玉强 (受委任: 2005年 4月29日(提委会))		5	5	-	-	-	-	-	-	-	-	-	-	1	1	5	5

@ 会议召开的次数是当董事还是董事部成员和／或相关委员会成员

\*\* 执行委员会在2005年7月29日解散，并重新组成两个新的委员会，以便董事部将责任集中在两个主要领域。这两个新委员会是：董事部信贷委员会和董事部策略与规划委员会。

#### 董事部培训与资料索取

董事部成员出席公司概况全面介绍会和参加培训课程。新任董事会获得有关董事职责的指导手册。执行总裁、主要商务与部门主管会向他们讲解集团的营运情况。

管理层确保董事部能获得集团的财务表现和营运情况的定期报告，以及为董事部提供相关资料和详尽的分析，以方便董事部就特定事项和问题进行讨论。此外，董事部也会定期收到有关会计与条规的修改以及业界和市场重大发展的汇报。

每位商业和支援单位主管在其所知范围内，都会在每季向执行总裁和财务总监证实，没有导致集团财务报表具误导性的情况出现。反之，执行总裁和财务总监则向董事部的审计委员会和外部审计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提呈正式保证，确认财务报表正确无误。

董事不受限制，能与星展集团任何职员接触。董事若要求外部专业咨询，集团会进行必要安排，并承担开销。

公司秘书出席董事部会议，以确保董事部的操行符合所有相关条规和既定程序。

#### 董事部表现

关于整体董事部及个别董事的表现和效率，有一套适当的评估程序。

每位董事在集体评估报告中对董事部的表现进行评估，并向董事部主席和提名委员会主席作出反映。两位主席在整理所有意见后，每年会在董事部会议上提呈总结报告。董事部发现各董事在集体评估报告中，提供了建设性的改进建议，这对评估董事部的效率很有帮助。

目前，董事部的表现是按照整体责任为基准进行评定，而不是根据严谨的业绩表现，例如股本收益或资产回报为准则。

## 企业监管报告

个别董事的表现，是根据他在董事部会议的出席率，以及在会议中所参与的讨论进行评估。每位董事都填写一份自我评估和同侪评估表格。这份表格只有董事部主席才能过目。当评估报告认为某位董事对董事部的专业贡献可进一步加强时，主席就会将此评估报告结果传达给这位董事。

### 董事部委员会

董事部设立了六个委员会来加强效率。其中两个是在执行委员会解散之后，于2005年7月设立的，即：董事部信贷委员会和董事部策略与规划委员会。这是让董事部能将责任集中在这两个主要的范畴内。

###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洪先生(主席)、吴先生和王文辉先生组成。

审委会在向董事部提呈财务报表之前进行检讨。审委会也会获得有关会计准则与政策重大修订的汇报，并检讨其对集团已发表的财务报告所带来的影响。此外，审委会也会对集团的内部管理和程序效率进行评估。

集团的外部审计师对审委会负责。外部审计师将集团的审核计划、其对集团内部会计管治的评估以及审计报告提呈给审委会批准。审委会也对有关委任外部审计师、其成本效益、中立与客观性以及在财政年度中所提供的非审计服务进行检讨。

集团的审计部门主管、法律遵循部门主管以及外部审计师，都会出席所有的委员会会议。此外，审委会也会在管理层缺席的情况下，与外部审计师举行个别会议。

审委会与管理层和外部审计师一起检讨了财务报表，并认为2005年集团的财务报表公正地反映了财务状况，所有项目完全符合公认会计原则。

审委会在考虑了非审计服务后，认为外部审计师在2005年所提供的这类服务的性质和范围，不会造成外部审计师在中立与客观性方面出现偏差。因此，审委会对外部审计师的中立性感到满意。

审委会也对集团在2005年制定的举报安排进行检讨，并对此感到满意。这项安排是为了保护雇员秘密举报同事有可疑或已知的不当行为。

审委会也对集团内部审计部的效率进行了常年评估，并确保内部审计部有足够的资源执行所委托的任务。

### 董事部信贷委员会

董事部信贷委员会由许先生(主席)，戴先生，黄先生，吴先生和柯先生组成。所有信贷风险若超出董事部授权给管理层的极限时，便交由信贷委员会批准。

### 董事部策略与规划委员会

策略与规划委员会的成员与信贷委员会相同。策委会就有关策略事项还没有提呈董事部讨论或批准之前，对这些事项进行讨论。议题包括可能的并购、联盟与募资。

### 董事部风险管理委员会

董事部风险管理委员会由柯先生(主席)，洪先生，许先生，王文辉先生和Ross先生组成。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任务是监督集团的风险监控、风险架构以及所能承受的风险程度。险委会批准了总体的风险监控架构以及有关信贷、市场和营运风险的架构，包括所能承受的风险极限。

去年讨论的主要事项包括：检讨集团风险特性、批准总体风险监控目标架构和对信贷风险、市场风险、流动风险及营运风险的风险监管。此外，险委会也检讨了集团的重大风险事件。

### 计酬委员会

计酬委员会由柯先生(主席)，吴先生，许先生，梁先生，Murthy先生和王玉强先生组成。

酬委会检讨和批准每位执行董事的酬劳、监督集团高级管理层的酬劳、酬劳的统计数字与趋势以及每年派发给星展集团雇员的工作表现累积现金红利和表现股。此外，酬委会也监督管理水平的提升以及重要职位的继任计划。有关计酬委员会职务范围的更多详情，可参阅“计酬事项”栏目。

###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梁先生(主席)，洪先生，许先生，Murthy先生和王玉强先生组成。

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的细节已在上述“董事部成员的委任及独立性”栏目中论述。

## 企业监管报告

### 薪酬事项

#### 薪酬政策

集团的薪酬政策是企业策略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集团特别注重对雇员的奖励与培训，认可他们不只是集团的主要利益关系人，也同时是最重要的资源。集团认为透明的评估与酬劳体制是激励雇员表现和留住人才的关键因素。

#### 雇员薪酬

星展集团的薪酬政策在于吸纳与留住具有才华和技能的雇员，激励他们发挥最大的潜能，以达到集团的财务目标；并以“论功行赏”奖励方式，促进集团内浓厚的表现导向文化。集团的薪酬架构在于培养公司归属感文化，使雇员的利益与股东的利益一致。

每位雇员的薪酬总额，是以其相同职务的市场薪金为基准；它包括三个部分，即：基本工资、现金红利以及由星展集团控股表现股和股票认购权组成的长期股票奖励。高级执行人员的薪酬则由计酬委员会进行审查。

#### 董事酬劳

集团认为执行董事的酬劳与非执行董事的酬金必须切实符合董事的职责范围，并以业界为基准，才具有吸引力。

#### 非执行董事酬劳

董事获得基本酬金。部分董事部委员会成员也会获得酬金。

集团鼓励董事将半数的酬金投资在星展集团控股股票，并在任期内，持有不少过50%所投资的股票。董事酬金是在星展集团控股常年股东大会上，由股东批准。

以下是当前的酬金结构：

董事部主席： 8万5千新元

董事： 5万新元

委员会	主席	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	3万5千元	2万元
董事部风险管理委员会	3万5千元	2万元
董事部信贷委员会	3万5千元	2万元

计酬委员会自1999年9月15日设立以来，并没有领取酬金。不过，在考虑到酬委会过去两年来非常活跃，每年召开约五次会议，董事部建议从2005年起，酬委会成员的酬金将与审委会及险委会一致。此外，提委会自1999年9月3日设立以来，尽管遵照法定条规执行任务，可是也没有领取酬金。董事部建议从2005年起，提委会主席每年可领取1万7千5百元酬金，其他成员则每年可领取1万元。这些建议，将列入来临的常年股东大会议程，由股东表决。

#### 执行董事酬劳

在决定执行董事的酬劳时，计酬委员会考虑了多项原则。所付的酬劳必须足以激励执行董事努力完成星展集团所定下的每年和长期业绩目标。此外，与表现相关的酬劳，必须是整个酬劳配套中的主要部分。执行董事的利益必须与股东的利益一致；所付的酬劳必须与星展集团的业绩和个人表现直接挂钩。计酬委员会为每位执行董事建议的酬劳配套，由董事部批准。

执行董事是按星展集团的标准征聘条规受聘，酬劳包括基本薪金、表现与奖励红利。若以董事的身份提早解约将不会获得特别安排。

#### 董事酬金细目分类

下表是董事酬金的细目分类(百分比)，其中包括了在此财政年度受委或辞职／卸任的董事。他们是在截至2005年12月31日，按25万元为一级别而加以分组。

## 企业监管报告

### 星展集团控股董事酬金细目分类(2005年1月1日–2005年12月31日)

酬金组别	薪金 %	红利 %	董事 酬金 %	已批准 股票 认购权 <sup>(1)</sup>		其他 %	酬劳 总额 %	已批准 股票 认购权 <sup>(2)</sup>		行使价	有效期
				%	%			%	%		
<b>6,750,000元 – 6,999,999元</b>											
黄钢城	15	77	1 <sup>(3)</sup>	3	4	4	100	53,500	\$15.07	2015年3月1日	
<b>5,500,000元 – 5,749,999元</b>											
戴国良	34	57	1 <sup>(3)</sup>	4	4	4	100	53,500	\$15.07	2015年3月1日	
<b>少于250,000元</b>											
丹那巴南 <sup>(4)</sup>	0	0	80	0	20	20	100	–	–	–	–
许文辉 <sup>(5)</sup>	–	–	100	–	–	–	–	–	–	–	–
洪光华 <sup>(6)</sup>	–	–	100	–	–	–	–	–	–	–	–
陈天立 <sup>(7)</sup>	–	–	100	–	–	–	–	–	–	–	–
霍兆华 <sup>(7)</sup>	–	–	100	–	–	–	–	–	–	–	–
Gail Fosler (Ms) <sup>(7)</sup>	–	–	100	–	–	–	–	–	–	–	–
吴玉麟	–	–	100	–	–	–	–	–	–	–	–
柯宗盛	–	–	100	–	–	–	–	–	–	–	–
梁振英	–	–	100	–	–	–	–	–	–	–	–
Narayana Murthy	–	–	100	–	–	–	–	–	–	–	–
王文辉	–	–	100	–	–	–	–	–	–	–	–
John Ross	–	–	100	–	–	–	–	–	–	–	–
邓立平 <sup>(7)</sup>	–	–	100	–	–	–	–	–	–	–	–
王玉强	–	–	100	–	–	–	–	–	–	–	–

(1) 按照二项模式(Binomial Model)计算

(2) 指根据星展集团控股股票认购计划未发行的星展集团控股普通股数量。

(5) 2005年6月15日出任

(3) 酬金不由董事保留

(6) 2005年3月21日出任

(4) 2005年12月31日卸任

(7) 2005年4月29日卸任

### 主要执行人员酬劳

企业监管准则建议至少五位非董事最高层主要执行人员的酬劳，必须按25万元为一组别加以披露。但是，集团认为在激烈竞争的环境里，从自由市场中猎取合适的执行人员是一种普遍的方式。因此，披露个别执行人员的酬劳有损集团的商业利益。

### 董事直属家庭成员

2005年曾是 / 是董事直属家庭成员的雇员每年酬劳细目分类(百分比)如下：

酬金组别	薪金 %	红利 %	已批准 股票 认购权 <sup>(1)</sup>		其他 %	酬劳 总额 %	已批准 股票 认购权 <sup>(2)</sup>		行使价	有效期
			%	%			%	%		
<b>500,000元 – 749,999元</b>										
王文辉的姐姐 <sup>(3)</sup>	40	24	3	33	33	100	3,500	\$15.07		失效
<b>少于250,000元</b>										
丹那巴南的女儿	63	29	2	6	6	100	900	\$15.07	2015 年3月1日	

(1) 按照二项模式(Binomial Model)计算

(2) 指根据星展集团控股股票认购计划未发行的星展集团控股普通股数量。

(3) 2005年9月30日辞职

## 企业监管报告

### 长期股票奖励 – 表现股票计划、股票认购权计划、以及拥股计划

集团实行以股票为基础的酬劳计划，让雇员共同分享集团的业务增长与成果。这些计划包括星展集团控股表现股票计划(表现股)，星展集团控股股票认购权计划(认购权)，以及星展集团控股拥股计划(拥股计划)。

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和副总裁有资格参与表现股和认购权计划；表现特好的助理副总裁则有资格参与认购权计划。以表现股和认购权计划作为报酬是常年奖励酬劳的一部分。常年奖励酬劳除了以股票为基础外，也包括现金红利。雇员常年奖励酬劳中的股票分配数额(即表现股和认购权)，是按雇员常年奖励酬劳的总额相对增加。拥有较高常年奖励酬劳的雇员，将会获较多的股票分配额。

### 已派发的股票及股权

关于星展集团控股表现股票计划和股票认购权计划(股票计划)的详情，请参阅第104页至106页的董事报告。以下是遵照上市条例规定，股票计划参与者所获得的股票认购权数量：

参与者姓名*	审核中 财政年度所批准的 股票认购权 *	从计划开始 实施至审核中 财政年度结束 所批准的 累计股票 认购权	从计划开始 实施至审核中 财政年度结束 所行使的 累计股票 认购权	截至审核中 财政年度结束 未行使的 累计股票 认购权
戴国良(董事)	53,500	440,175	0	440,175
黄钢城(董事)	53,500	448,050	0	448,050

\* 星展集团控股没有控股股东，因此无须披露。

# 准予发放的股票认购权是依照股票计划条款实行。

集团遵守上市条例规定，在2005年派发给任何认购权计划参与者(包括任何董事或雇员)的股票认购权数量少过认购权计划总数的5%。

在2005年认购权并没有以折价方式派发。

2005年准予派发给星展集团董事和雇员的股票认购权，合计2,815,600股。从股票计划开始实行至审核中财政年度结束时，所准予派发给星展集团董事和雇员的股票认购权，合计62,796,690股。

表现股和认购权计划皆具等候行使期，而最终会授予多少表现股将视星展集团过去三年的业绩表现而定。这三年的表现则是根据集团股本收益率计算。以表现股和认购权计划派发的新星展集团控股普通股合计数量，不可超出星展集团控股所发行普通股的7.5%。

我们正在检讨派发表现股的目的是否符合我们的商业策略。

没有资格参与表现股和认购权计划的雇员，有资格参与拥股计划。拥股计划是一项市场购股计划，由星展银行独资子公司星展信托有限公司管理。根据拥股计划，所有服务至少一年的正式雇员，可以按其每月基本工资的10%，买入星展集团控股普通股，星展集团则按购股雇员所付的本金，再附加额外的50%。

### 关系人交易

集团在银行和上市公司关系人交易的管治方面，具备一套遵守现有规章制度。这些条规包括银行法令、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条例，以及新加坡交易所挂牌上市手册有关关系人交易的指导原则。新任董事会接获遵守相关条文的提示，必要时，会在董事上任之前，就现有关系人信贷安排作出调整；所有的关系人信贷安排也会不时受审查。

## 企业监管报告

星展集团控股按照一般条款为下例相关一方的普通业务提供信贷安排。以下是截至2005年12月31日未偿清款额的信贷安排，以及抵押品的估价：

(百万新元)	已发放 信贷安排	已发放或有 信贷安排	抵押品 估价	星展集团控股 收到的押金
<b>已核准／收到：</b>				
星展集团控股董事及其相关投资	34	#	93	-
公司董事也同时是星展集团控股董事	853	20	223	-
与银行有关系之公司 <sup>(1)</sup> ：				
– 从事金融业务	691	5	1,607	1,016
– 从事非金融业务	279	#	411	6

注解：

(1) 不包括附属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交易

#：少过50万元

根据新加坡交易所挂牌上市手册的要求，以下是2005年利益关系人的交易详情：

利益关系人名称	2005年期间所有 利益关系人交易的总值 (数额少于10万元的交易除外)
<b>SNP Sprint私人有限公司</b>	\$1,591,002
个性化印刷／发配支票簿／保密文件印刷	
<b>新加坡电信有限公司</b>	\$14,000,000
电话费	
<b>国家电脑系统私人有限公司</b>	\$655,000
系统支援与保养	
<b>新加坡航空公司</b>	\$5,553,272
出差机票开支	
<b>莱佛士国际酒店集团</b>	\$378,558
酒店住宿	
<b>SMRT地铁有限公司</b>	\$1,893,400
更新分行／自动提款机租约	
<b>莱佛士国际有限公司</b>	\$216,000
更新自动提款机租约	
<b>Tincel Properties (私人)有限公司</b>	\$763,067
更新星展丰盛理财中心租约	
<b>大士能源供应私人有限公司</b>	\$5,662,895
电费(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b>大士能源供应私人有限公司</b>	\$1,551,005
电费(星展中国广场有限公司)	
<b>戴德梁(东南亚)私人有限公司</b>	\$1,725,000
脱售星展大厦相关咨询服务	

### 证券交易

星展集团采纳比新加坡交易所颁布的最佳业务实践指南更严格的“限制交易”政策。星展集团的雇员，在公司半年和全年业绩公布之前的一个月，以及第一季和第三季业绩公布之前的三个星期，禁止进行星展集团股票与证券的交易。

此外，持有未公开资料的董事和雇员，全面严禁交易。当雇员因执行任务而接触到股价敏感性的资料时，必须事先获准，才能在新加坡和香港股市进行任何证券交易。这些雇员也必须通过集团附属的证券公司进行交易。

### 与股东交流

#### 资料传播

星展集团与股东积极对话。在公布每季业绩时，集团会通过简报会或电话会议方式，亲自与媒体和分析师接触。所有的新闻稿和季度财务报表，会在星展集团和新加坡交易所的网页公布。一个专委的投资人关系小组，代表执行总裁和财务总监，与投资机构保持密切对话。

本财政年度，星展集团管理层与超过170位本地和外地投资者，进行超过300次的会议。管理层也参与了七次投资者会议和推介会，这包括在美国和欧洲各两次、东京、香港和新加坡则分别一次。

集团承诺采用公正、透明和及时披露的政策与措施。所有对股价敏感的资料和数据，都会在与投资者或分析师举行个别会议之前公开。

## 企业监管报告

### 股东大会

集团认为，常年股东大会是散户投资者与董事部和高级管理层会面讨论的时机。财务总监会在常年股东大会正式召开之前，向所有股东汇报集团在上个财政年度的业绩表现。此外，集团的外部审计师也会在场回答股东的提问。

在考虑采用企业监管准则建议的决议时，除非各有关事项息息相关，一并参酌处理较为适当，否则决议案就个别列入议程，在常年股东大会上寻求股东批准。

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派代表进行表决。

### 内部审计与内部管制

#### 内部审计

集团审计部是独立部门，直接向审计委员会和执行总裁报告。集团的内部审计在各主要领域都符合或超越内部审计执业标准。我们通过培训课程、会议和研讨会，增强内部审计师有关审核技巧、条例、银行的产品与服务的认识，以保持或提升他们的专业水平。

年度审计计划是按照结构性风险评估方式拟定。这个计划审查集团所有的业务活动与营运实体、其内在风险和内部管制。审计任务便是以这套评估方式确认，而审计资源主要集中在高风险的业务上。

集团审计部通过中央环球跟综系统，每月监控所有悬而未决的审计问题的修正进展。这些问题的资料会根据其严重性加以分类，并每月向审计委员会主席、董事部主席、高级管理层和各部门主管提呈报告。

所有注明须加以留意的审计报告，都会复制并提呈审计委员会、外部审计师和高级管理层。监管部门也可以在任何时候，要求更多有关审计事项的资料。

Edmund J Larkin 是集团审计部主管，拥有超过20年的内部审计、风险管理以及全球金融机构和公共会计处所的营运经验。  
Larkin先生可以完全与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接触。其职务由审委会批准。

集团审计部与外部审计师密切合作，定期会面讨论共同利益事宜，以增强工作关系和协调审计工作。外部审计师在贯彻年度法定审计期间，审查了集团内部管制和风险管理的效率。在审查期间，所有出现违反准则、程序和条规的事件以及内部管制缺点的记录，都会连同建议一并提呈审委会。这是要确保高风险未决事件能够及时获得处理。

#### 内部管制

健全的内部管制体制需要明确的组织和政策架构。集团的管理架构，清楚阐明营运单位和支援单位的任务、责任和汇报关系。职权委托、管制步骤与运作程序都有记录存档，并分发给职员参考。集团的审查、风险、法律及监管部门，在集团内具有独立的监督和管制权力。

审计委员会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检讨了星展集团的管制措施是否足够。董事部认为，截至此报告日期，内部管制机制符合集团目前的业务范围和营运程序。

#### 风险管理方法和风险特性

我们领悟到风险管理是任何妥善管理的银行成功的关键因素。集团风险管理部门是星展集团有能力处理风险事件的资源中心，并辅助其他部门，包括集团法津及监管部门和集团审计部的风险管制活动。更多有关风险管理的详情，可参阅以下栏目。